**南京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19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

**一、学院简介**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渊源于有百年历史的中央大学化工系。

全院现有教师150人，教授50人，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3名（特聘2名），副教授48人、博士生导师24人，硕士生导师70人。教师中博士、硕士学历者占98%。拥有全国优秀教师2人、国家“973”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2人和国防“973”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1人、全国政协委员1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2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2人、省十大杰出专利发明人1人，省“333”工程中青年科技领军人才2人、省“333”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9人次、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6人、部省级优秀研究生导师3人、获江苏省人事厅“六大人才高峰”五年建设优秀人才表彰1人、获南京市“十大科技之星”称号2人。组成了一支梯队合理、凝聚力强、学术水平高、创新能力强的师资队伍。有特聘教授5名、兼职教授46名。

学院现拥有材料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二级学科博士点3个）；材料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材料物理与化学、材料学、材料加工工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理学）4个二级学科学术硕士点；材料工程领域工程硕士点；材料科学与工程（国家级特色专业）、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江苏省品牌专业）、高分子材料与工程、金属材料工程、复合材料与工程、材料化学、材料物理、冶金工程8个本科专业。

拥有江苏省材料科学与工程优势学科、材料化学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胶凝材料研究室、现代分析中心）、国家功能复合新材料研究基地、江苏省材料科学与工程国家一级重点学科培育建设点、江苏省一级重点学科、军用关键材料国防特色学科、江苏省材料物理与化学和材料学重点学科、材料工程领域教育部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单位、材料科学与工程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和教育部首批“卓越工程师”计划试点学校、建材行业集料碱活性研究检测中心、建材行业气凝胶材料重点实验室、江苏省无机及其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江苏省先进海洋材料军民融合重点实验室、江苏省非金属功能复合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海洋先进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材料科学与工程基础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江苏先进生物与化学制造国家协同创新中心（高性能胶凝材料制造与应用分中心）、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先进无机功能复合材料）。材料学科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荣获B+等级，排名并列全国第18名，2018年9月材料科学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95‰。

学院拥有无机材料与工程系、材料物理与化学系、复合材料系、高分子系、金属材料与冶金工程系和材料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6个专业系/中心；南京工业大学新材料研究院、先进工程材料研究院、水泥设计研究院、现代分析中心、高分子材料研究所、光伏材料研究所、复合材料研究所、高技术陶瓷研究所、新材料制备中心、纳米材料研究所、粉体科学与工程研究所微波材料与器件研究所、安全材料与技术研究所、CFD技术与材料设计工程模拟研究中心14个校级科研机构；功能新材料研究所、纳米生物工程技术研究所、工程测试研究所、生态环境材料研究所、资源综合利用研究所、功能高分子研究所、橡塑材料研究所、高分子材料工程研究所、高分子合成与应用研究所、金属腐蚀与防护研究所、水处理技术研究所、金属材料研究所12个院级研究所。

学院现在校本科生1791人，博士生67人，硕士生446人，在站博士后14人。学院现设有“厚勤”“众弘奖助学金”和“教授爱心助学金”等18项校外奖助学金，总额超过40万/年。本科生的毕业率与学位授予率、就业率均名列全校前茅。获教育部批准建立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教学改革成果获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成果特等奖和二等奖、江苏省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成果三等奖；教学成果曾获国家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国家优秀教材奖、省和行业优秀课程奖等。

学科点在先进无机功能复合材料、高性能胶凝材料及应用、高分子材料及加工工程、特种金属材料及先进制造等科研领域保持明显的特色和优势。科研成果曾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技术发明奖等，在国内外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是国内著名的学科点之一。

近五年，承担国家973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各类项目900多项，到款近4亿元，科研成果获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国家发明二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教育部自然科学一等奖等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11项；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20余项；出版教材、著作11部；近5年共发表论文919篇，其中SCI期刊收录论文830篇。

现代分析中心拥有70余台国内外先进的大型精密仪器设备；材料科学与工程校级教学实验中心（江浦校区）5000多M2集开放、集成、集约和共享于一体的多功能实验室，为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学院现有仪器设备固定资产总额达1.2亿元。

**二、招生计划**

1、招生人数

见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南京工业大学推免生接收专业目录中的学院拟招生数，拟招30人，实际招生数以最终录取人数为准。

2、招生专业

070305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080501材料物理与化学；080502材料学；080503材料加工工程；085204材料工程。

**三、接收推免生的申请材料:**

凡经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申请报考南京工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的优秀应届本科生，需在复试时提供以下申请材料：

1、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2、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3、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4、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材料整理及提交方式：所提供材料均采用A4纸大小（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申请材料均需在复试报到时递交材料学院研究生秘书，一经收到，恕不退还。

**四、复试安排**

1、复试时间：学院与学生协商复试具体日期，具体复试时间地点请关注我院网站通知。

2、复试形式：综合面试，每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15分钟。

3、复试内容：考察学生德、智、体、能、勤等多方面的综合素质，着重考察学生科研创新潜力，对学科的认识、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能力，考生知识背景等。

4、联系人：

杨梦飞，电话：（025）83587270 ，邮箱：yangmengfei@njtech.edu.cn

**五、录取**

1、录取原则：依据考生本科阶段学习以及复试情况综合考察，按复试成绩进行排序，择优录取。

2、体检要求：考生身体条件应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以及招生单位的要求

**六、相关政策**

1、学校奖励

（1）凡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包括学术型和专业学位），入学后第一学年可100％获得一等新生优秀奖学金（12000元/年）和助学金（8000-9000元/年）；此外，硕士攻读期间成绩优异者还有机会获得20000元的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以及其他研究生专项奖学金等。

（2）对来自教育部批准设有研究生院的院校、原“985工程”院校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全日制推免生，入学后第一学年可获得新生优秀奖学金——“校长特别奖学金”30000元；对来自本校南京工业大学、本科阶段综合成绩排名前3%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全日制推免生入学后第一学年可获得新生优秀奖学金——“校长特别奖学金”30000元。

2、学院奖励

（1）推免生（学术型）可获得优先推荐硕博连读资格；

（2）学院设立研究生科研成果奖励基金，额度为40万元/年；

（3）学院设立研究生专项奖学金，额度为4万元/年；

（4）对科研能力强、申请到国外联合培养资格的博士生给予一定的补助经费；

（5）优先选择指导教师；

（6）获得硕博连读资格的推免生在硕士阶段第二年享受博士生资助待遇；

（7）推免生享受江苏先进无机功能复合材料协同创新中心资助（A类：1000元/月；B类500元/月，具体类别由协同创新中心进行认定）；

（8）学院解决推免生来宁面试的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

**七、其它说明**

1、政审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

2、若2019年9月份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取消入学资格。

3、一经发现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实，即刻取消其推荐免试录取资格。

4、申请人须被推荐高校列入推免生名单（**占用申请者母校的推免指标**）。

5、申请人必须在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开放期间（网址:http://yz.chsi.com.cn/tm)对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我校分批次审核申请信息，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额满为止，并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复试通知。

6、凡通过复试，被我校接收的考生，由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

7、申请者须及时浏览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我院网站公布的有关通知，务必保证“推免服务系统”网上报名填写的手机号码正确，并保持手机畅通。